

農 業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130042781號



修正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農業部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農業部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」

部長 陳 駱 季